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对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时科技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梁勇、牛振松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8 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金时科技会议室

（五）培训人员：梁勇

（六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

（七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则要求，对上市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、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、对外担保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等进行培训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相关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保荐机构认为：通过本次

培训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、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、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规则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梁 勇

牛振松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10 日